第一章　招标公告

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项目施工监理 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项目施工监理 初步设计已由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浙发改项字〔2026〕255 号《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初步设计批复的函》 批准建设，施工图已由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以浙交许〔2026〕5014742号 批复或行政许可，项目业主为 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 ，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 ，招标人为 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建设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 。

2.2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 本项目起点位于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黄坛村长深高速现状黄坛互通南侧约600m 处，以叠加方式设置庆元枢纽，实现本项目与长深高速交通转换。本项目终点位于浙闽交界处的鱼条漈，接松寿高速寿宁段线位,本项目工程终点桩号K53+643.343，路线全长52.972km(共设置断链2处，均为短链，断链合计长760.829m)。本项目为交能融合绿色低碳转型重点示范工程。项目概算总投资约91.39亿元，其中建安费71.77亿元。

本项目全线设置桥梁(含枢纽互通主线桥，10779.34m/21座，其中特大桥7095.15米/5座，大桥3536.89米/14座,中小桥147.3米/2座)；隧道32963.9m/11.5座（其中特长隧道25192m/5座，长隧道5411.89m/2.5座（含与福建段共建的0.5座鱼条漈隧道），中、短隧道2360m/4座，桥隧比达81.58%）；枢纽互通1处（庆元枢纽），一般互通2处（庆元东互通、岭头互通），开放式服务区1处（百山祖服务区），管理分中心1处，隧道管理站3处，养护工区1处，匝道收费站3处。同步建设庆元东互通连接线1.765km/1条。

本次（项目起点桩号～ZK42+615(YK42+613)）土建施工招标分3个标段(即第TJ01～TJ03标段)，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技术标准：本项目主线采用交通运输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km/h。整体式路基宽度：一般路段宽25.0m，长下坡路段25.5m；分离式路基宽度：一般路段单幅12.5米，长下坡路段13.0米（一般路段硬路肩宽度取值为2.5m,长下坡路段硬路肩取值

3.0m）。庆元东互通连接线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60km/h，标准路基宽度12m；其他各项技术指标按照国家及行业的有关现行标准、规范的规定执行。 。

2.3 招标范围： 本次（项目起点桩号～ZK42+615(YK42+613)）土建施工监理招标分2个标段(即第JL01～JL02标段)；

第JL01标段：主线起讫桩号项目起点～K28+000，路线长约26.38km（涉铁段除外）主线及连接线范围内的路基、桥涵、隧道(含隧道洞口高低位水池)、互通、枢纽、交通安全设施、绿化及环保工程、三改（含三改路面）、服务区及站所的场地填筑、涉及的预埋件及管线（不含穿线）预埋、枢纽路段改造需要涉及营运高速的临时拆除及恢复的设施、以及涉铁路段范围内（K7+969.182～K9+680）除由涉铁代建单位实施的主体工程以外的其余土建工程等工程的施工监理及缺陷责任期监理。对应标段的概算建安费约29.72亿元。

标段主要结构物：桥梁5700.25米/11座[其中，特大桥3951.25米/3座]；隧道11282米/3.5座[其中特长隧道10561米/2.5座（新窑特长隧道全长3411米，铁顶尖隧道全长3860米，设置斜井的仙山隧道全长6580米（本标段实施3290米/0.5座）]；枢纽1处（庆元枢纽），互通1处（庆元东互通）；服务区1处（百山祖服务区）；连接线1条（庆元东互通连接线）。 。

2.4 监理标段划分： 本次（项目起点桩号～ZK42+615(YK42+613)）土建施工监理招标分2个标段(即第JL01～JL02标段)。 ，监理服务期： 2281 日历天，备注： 监理服务期为75个月，其中施工阶段监理51个月（其中施工准备期监理6个月，施工及交工验收期监理45个月），缺陷责任期监理24个月。 。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适用浙江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工程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等文件 ）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____（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甲级监理 资质、 具有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2要求的 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监理经验和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或“全国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wtis.mot.gov.cn）”中的水运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个；

（2）_____

3.3 所有监理企业可参与1个监理标段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组成同一联合体的除外），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指联合体所有成员），不得参加投标。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其他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含招标图纸）网上下载时间：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 至 投标截止时间 。

4.3 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_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6日前（北京时间，下同）。招标人将于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5日前 在网上发布补遗书（补充、澄清、修改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12-09 14:30:00 。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_._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行业监督部门： 丽水市交通运输局
电　　话： 0578-2782912
地　　址： 丽水市紫金路701号
邮 政 编 码： 323000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松源街道松源街8号3幢
邮 政 编 码： 323800
联　　系　　人： 肖光辉
电　　话： 18967660160
传　　真： /
电 子 邮 件： 30459832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
邮 政 编 码： 100030
项 目 负 责 人： 张晋京
联　　系　　人： 刘亚莉
电　　话： 0571-81061973
传　　真： /
电 子 邮 件： 2721425746@qq.com

招 标 人： 浙江庆元义龙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1月18日